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職情況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永才

中國 • 北京
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孫永才先生及王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史堅忠先生、翁亦然先生及魏明德先生；職工董事為易冉女士。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非执行董事翁亦然先生、姜仁锋先生以及魏明德先生担任委员，其中翁亦然先生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担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2024年12月31日，姜仁锋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副主席、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2025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增补史坚忠先生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报告期内，各位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按照监管机构和公司的要求按时参加各种会议，研究和审议各项议案，并积极与公司管理层、外部会计师和公司相关部门进行沟通等，完成以下各项工作：

1. 召开各项会议。报告期内，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车四方智汇港项目暨购置资产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等22项议案。各成员董事出席率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数/会议次数	出席率
翁亦然	6/6	100%
姜仁锋	6/6	100%
魏明德	6/6	100%

2.监督外部审计的程序和质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分别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题汇报,确定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安排。

3.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多次检查、研究公司报告、财务报表等披露的财务信息,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财务报告的议案。

4.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了由公司审计部门提交的各项议案,审核批准了公司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提出指导要求。

5.审查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开展情况。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了公司提交的有关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议案,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发表审阅意见。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年3月28日